

|             |            |             |
|-------------|------------|-------------|
| 证券代码：300273 | 证券简称：ST 和佳 | 编号：2022-055 |
|-------------|------------|-------------|

##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                                               |
|-----------------------------------------------|
|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

#### 特别提示：

1、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对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具的《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初步意见，公司预计 2021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可能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第 10.3.1 条“上市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三）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第 10.3.2 条“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 10.3.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发布两次风险提示公告”的规定，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由于目前审计工作尚在继续，在正式审计报告出具前，基于谨慎考虑，现对相关风险进行第二次提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在《关于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初稿的“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中认为：

1、关联方事项。由于公司未能充分和完整的提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未能提供原控股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完整证据资料，原控股股东未在承诺期限内归还所占用的资金，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对公司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发表意见，无法判断原控股股东资金占用金额的准确性、完整性和真实性，以及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2、审计受限。由于公司未能提供涉及事项有效的函证地址与联系人、部分单位无法盖章确认等原因，未能完整提供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与审计相关的资料，导致审计范围受限，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无法确认函证、访谈、沟通涉及的往来、收入等相关报表项目列报的真实性、准确性，无法对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准确性发表意见。

3、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由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无法评估公司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和充分性，亦没有获得应收款项可回收性，款项性质和商业实质真实性的充分证据。因此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4、诉讼及预计负债事项。由于公司涉讼案件和担保事项仍在审理或执行中，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虽实施了检查企业信用报告、管理层访谈、检查诉讼材料等审计程序，但仍无法判断公司就上述事件是否需要承担损失及承担损失金额。也无法判断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未经披露的对外承诺事项以及对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

## 二、其他事项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披露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信息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和佳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